

天津市宝坻区商务局非经营性公建配套菜市场房屋租赁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TJYT-2025-A-005)

项目所在地区: 天津市

一、招标条件

本天津市宝坻区商务局非经营性公建配套菜市场房屋租赁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天津市宝坻区商务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第一包: 博智园非经营性公建配套菜市场; 第二包: 香瑞里(星河传奇二期)非经营性公建配套菜市场; 第三包: 艺馨佳苑非经营性公建配套菜市场; 第四包: 香岸华庭(玺樾潮鸣)非经营性公建配套菜市场。注: 本项目兼投兼中。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4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天津市宝坻区商务局非经营性公建配套菜市场房屋租赁项目(第一包); (002)天津市宝坻区商务局非经营性公建配套菜市场房屋租赁项目(第二包); (003)天津市宝坻区商务局非经营性公建配套菜市场房屋租赁项目(第三包); (004)天津市宝坻区商务局非经营性公建配套菜市场房屋租赁项目(第四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天津市宝坻区商务局非经营性公建配套菜市场房屋租赁项目(第一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包括合伙企业或民办非企业单位或社会团体法人或基金会法人等)或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能力的自然人(法定自然人不能参加的除外), 以上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2. 投标人须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并提供2024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和依法纳税的有效票据凭证(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成立不足1个月的投标人可提供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1个月以内由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投标人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002 天津市宝坻区商务局非经营性公建配套菜市场房屋租赁项目 (第二包))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 (包括合伙企业或民办非企业单位或社会团体法人或基金会法人等) 或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能力的自然人 (法定自然人不能参加的除外), 以上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2. 投标人须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并提供 2024 年 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社会保险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和依法纳税的有效票据凭证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成立不足 1 个月的投标人可提供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 1 个月以内由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投标人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 (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003 天津市宝坻区商务局非经营性公建配套菜市场房屋租赁项目 (第三包))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 (包括合伙企业或民办非企业单位或社会团体法人或基金会法人等) 或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能力的自然人 (法定自然人不能参加的除外), 以上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2. 投标人须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并提供 2024 年 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社会保险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和依法纳税的有效票据凭证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成立不足 1 个月的投标人可提供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 1 个月以内由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投标人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 (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004 天津市宝坻区商务局非经营性公建配套菜市场房屋租赁项目 (第四包))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 (包括合伙企业或民办非企业单位或社会团体法人或基金会法人等) 或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能力的自然人 (法定自然人不能参加的除外), 以上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2. 投标人须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并提供 2024 年 6 月至今任意一个



月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和依法纳税的有效票据凭证(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成立不足 1 个月的投标人可提供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 1 个月以内由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投标人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6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6 月 24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将《授权委托书》(体现联系电话并加盖公章、法人章、第 包)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至一个 PDF 文件,以单位名称+项目编号命名,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到北京永拓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邮箱: ytcpazhang@163.com)后致电项目联系人确认。注:上述资料每包各一份。售价:500 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天津市东丽区华明街道矽谷港湾 B 区 B5 区 11-1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7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天津市东丽区华明街道矽谷港湾 B 区 B5 区 11-1

七、其他

项目需要落实的政策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天津市宝坻区商务局



地 址：天津市宝坻区钰华街 111 号

联 系 人：秦主任

电 话：022-2924264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永拓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7 号楼 5 层 5B1、5B3 单元

联 系 人：周工

电 话：15502266327

电子邮件：ytc pazhang@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15502266327